

請副班長向全班口頭宣告後張貼於佈告欄

111 台南市立大灣高中中五升中六轉組辦法公告

一、轉組申請時間：

(一) 中五、中六在學同學，曾轉組同學不得申請轉回原類組(高二暑期學藝活動結束時申請轉組者不適用此規定)。

(二) 中六自然組欲轉修生物/資訊者申請時間與轉組時間相同。

★欲在下學期轉組、中六自然組欲轉修者請留意以下時間：

1. 請在 7/8 下午 3 點前送轉組單至教務處實驗組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2. 實驗組將在 7/11 於學校首頁公告申請轉組名單。
3. 7/13 早上 10 點於教務處進行抽籤決定班級，遲到或未到者由實驗組代為抽籤。
4. 7/13 公告轉組新班級名單，7/25 暑輔至新班級上課。

二、學生申請轉組應於規定期間向教務處實驗組領取申請書，詳填轉組理由並請家長、導師、課諮師、輔導老師簽註意見，再將申請書送達實驗組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三、學生申請轉組，合於轉組規定者，由教務處統籌人數及性別平衡，以公開抽籤方式編排，學生不得要求編入指定班級。

四、學生申請轉組後，如因部份組別人數過多，必要時召開協調會以

調整各類組班級數及重新編班。

五、轉組經核可後，不得撤回放棄或再提出轉組申請。

六、設定每班人數轉組上限：每班人數以 45 人為原則，若該類組各班人數皆已額滿，則該學期不接受轉組申請。

七、若該類組申請人數超過上限，則依其修業學期之科目學期成績擇優錄取，採計標準如下：

(一) 高一升高二暑輔結束、高三上學期：採計前一學期國文、英文、數學三科平均。

(二) 高二上學期、高二升高三：

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一類組 | 採計前一學期國文、英文、數學、歷史、地理、公民六科平均 |
| 二類組 | 採計前一學期國文、英文、數學、物理、化學五科平均 |
| 三類組 | 採計前一學期國文、英文、數學、物理、化學、生物六科平均 |

(三) 如遇特殊個案學生情形，除學科成績外，將會同輔導老師、該年段所有導師作綜合評估後決定。